

二月十九日 星期一
四旬期第一周 平日

進堂詠 詠一二二 2-3

正如僕人的眼睛望着主人的手，又像婢女的眼睛注視主母的手。我們的雙目也同樣仰望着上主、我們的天主，直到祂憐憫我們為止。上主，求祢憐憫我們，憐憫我們。

集禱經

天主，我們的救主，求祢使我們悔過自新，並以天上的訓誨感化我們的心靈，使我們獲得奉行四旬齋期的實效。以上所求，是因祢的子，我們的主天主、耶穌基督，祂和祢及聖神，永生永王。

讀經一（你們要秉公審判同胞。）

恭讀肋未紀 十九 1-2, 11-18

上主訓示梅瑟說：「你去向以色列全體會眾宣佈：你們應該是聖的，因為你們的天主上主我是聖的。不可偷竊，不可欺詐，不可彼此欺騙；不可因我的名發誓，而褻瀆你天主的名字：我是上主。不可欺壓剝削你的近人，不可把傭人的工錢留到第二天早晨。不可咒罵聾子；不可將障礙物放在瞎子面前；要敬畏你的天主：我是上主。你們審判時，不要違背正義；不可袒護窮人，也不可討好有權勢的人，要秉公審判同胞。不可毀謗你本族的人，也不可危害人的性命：我是上主。不可懷恨弟兄，應坦白勸戒同胞，免得為了他而負罪債。不可復仇，不可怨恨你本國的人；要愛人如己：我是上主。」——上主的聖言。

答唱詠 詠一八 8-10, 15

答：主，祢的話就是神，就是生命。

- 一、上主的法律是完美的，能暢快人靈；上主的約章是真誠的，能開啟愚蒙。**答**
- 二、上主的規誡是正直的，能悅樂心情；上主的諭令是光明的，能照亮眼睛。**答**
- 三、上主的訓誨是純潔的，萬世常存；上主的判斷是真實的，永遠公允。**答**
- 四、上主，我的磐石，我的救主，願我口中的言語，心中的思慮，常能使祢稱心如意！**答**

福音前歡呼 則卅三 11

答：主耶穌，我們讚美祢、光榮祢。

領：上主說：我決不喜歡惡人喪亡；我喜歡他們歸正，離開邪道，好能生存。

答：主耶穌，我們讚美祢、光榮祢。

福音（凡你們對我最小的一个兄弟所做的，就是對我做的。）

恭讀聖瑪竇福音 廿五 31-46

那時，耶穌對門徒說：「當人子在祂的光榮中，與眾天使一同降來時，祂要坐在光

榮的寶座上，萬民都要聚集在祂面前；祂要把他們彼此分開，如同牧人分開綿羊和山羊一樣：把綿羊放在右邊，山羊放在左邊。那時，君王要對那些在右邊的說：『我父所降福的，你們來承受自創世以來、為你們預備好的國度罷！因為我餓了，你們給了我吃的；我渴了，你們給了我喝的；我做旅客，你們收留了我；我赤身露體，你們給了我衣服穿；我生病，你們看顧了我；我在監裡，你們來探望了我。』義人回答說：『主啊！我們什麼時候見了你饑餓而供養了你，或口渴而給了你喝的呢？我們什麼時候見了你做旅客，而收留了你，或赤身露體而給了你穿的呢？我們什麼時候見你生病，或在監裡而來探望過你呢？』君王回答他們說：『我實在告訴你們：凡你們對我一個最小的弟兄所做的，就是對我做的。』然後祂又對那些在左邊的說：『可咒罵的，離開我，到那給魔鬼和牠的使者預備的永火裡去罷！因為我餓了，你們沒有給我吃的；我渴了，你們沒有給我喝的；我做旅客，你們沒有收留我；我赤身露體，你們沒有給我衣服穿；我生病或在監裡，你們沒有來探望我。』他們也要回答說：『主啊！我們什麼時候見了你饑餓，口渴，做旅客，赤身露體，有病，或坐監，而沒有給你效勞呢？』君王回答他們說：『我實在告訴你們：凡你們沒有給最小的一個做的，便是沒有給我做。』這些人要進入永罰，義人却要進入永生。」——上主的聖言。

獻禮經

上主，求祢接受我們真誠的獻禮，並因我們舉行的聖祭，寬恕我們的過犯、聖化我們的生活。以上所求，是因我們的主基督。

四旬期頌謝詞（一）（四旬期的精神意義）

主、聖父、全能永生的天主，藉着我們的主基督，我們時時處處感謝祢，實在是理所當然的，並能使人得救。

祢囑咐我們，每年要洗心革面，歡欣地準備逾越節的慶典，使我們能切實奉行祈禱和仁愛的工作，領受重生的聖事，而獲得祢無比的恩寵，成為祢鍾愛的子女。

因此，我們隨同天使，總領天使，以及天上諸聖，歌頌祢的光榮，不停地歡呼：

（另有其他三式「四旬期頌謝詞」供選擇使用，請看《感恩祭典》）

領主詠 瑪廿五 40, 34

主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你們對這些最小兄弟中的一個所做的，就是對我做。我父所降福的，你們來吧！承受自創世以來、就給你們預備的國度吧！」

領聖體後經

上主，我們飽饗了祢的聖筵，求祢恩賜我們神形都獲得充分的活力；也使我們將來身靈榮升天國，獲享圓滿的救恩。以上所求，是因我們的主基督。